

证券代码：832850

证券简称：大泽电极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云南大泽电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0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国义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套期保值工具及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

案》。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，规避和防范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风险，不以投机和套利为交易目的，公司及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，保证金额度不超过 500 万元，上述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。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。

由于公司订单量增加，现将套期保值业务增加期权等金融衍生品方式，保证金额度调整至不超过 1,000 万元，原议案其他内容不变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套期保值工具及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云南大泽电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云南大泽电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7 日